

概述：古代体育运动的重构

上个世纪最后几十年中,许多国家都见证了身体奥秘的全方位揭示。人们对体育运动的巨大热情不仅因为它可以强身健体,也因为它是一个利润丰厚、商机无限的产业。与此同时,体育运动还提供了一个可以公开讨论性和性别的平台,并且颠覆了传统的宗教制度。一直关注古希腊和古罗马文明的学者们受到这些文化动力的驱使,对过去的研究提出了新的疑问。因此,在现代类比现象中关于性、性别、体育及宗教的传统观念可能会扩展出新的观点。文化的相对性为个人行为和社会制度提供了一些其他的思考模式。古文明是欧洲文化的根基之所在,通过意识到与其相似和相异的特性,以及认识到文化构建通常发生的途径,我们发现与过去展开对话对当代研究仍然具有启示意义。此书将不会涉及到和当代类似现象的详细比较及对比。因为在当代社会环境下,通过自己的个人经历,读者能够比较容易地观察到它们的不同。

此项研究旨在探讨希腊体育和身体文化在与宗教、性及成人仪式的联系中所表现出来的特征。最初的探讨始于我数年前对于一篇论文的研究。这篇论文是有关在奥林匹亚举行的赫拉运动节上的(译注:赫拉是古希腊神话中的天后,宙斯的妻子)女子赛跑。从对论文的关注,又引起了我对于宗教仪式背景下在斯巴达和阿

- 提卡举行的女子运动赛事的研究。后来,我在参观位于加利福利亚州马里布市的盖蒂博物馆时,碰巧看到一个希腊花瓶。花瓶一侧描绘的是两个运动员正在投掷标枪,另一侧则印的是长着一对翅膀的厄洛斯正拿着一个刮身板对准其中一个标枪运动员(图 8-1a 和 8-1b)。我发现厄洛斯和运动员的图案多次出现在不同的瓶画上,并且和希腊的性、性别及宗教崇拜有着广泛的联系。通过对公元前 8 世纪荷马时期到公元 4 世纪后期古奥运会艺术来源和文学来源的研究后,我在本书中对这些联系进行了探讨。本章首先
- 3 将概述我要探讨的主题,并对希腊体育运动显著区别于现代体育运动的特征和意识形态进行基础观察。

宗教、成人礼和厄洛斯

当我们试图理解种种我们现在称之为“体育”的活动时,会遇到许许多多的问题。在古希腊人眼中,什么是“体育”呢?它和我们现在的“体育”有什么相似之处?它是怎样被确立为一项公共活动的?它是怎样和其它的社会制度譬如宗教和军事训练相联系的呢?它又怎样将社会价值,特别是男女在社会中的角色,传递给希腊的年轻男女呢?为什么爱欲之神厄洛斯会被敬奉为竞技场的主神呢?神话和传说中的形象如何才能帮助阐释关于这个题目的历史研究呢?不同地区存在着什么样的区别?从第一次奥林匹克运动会到罗马帝国开始统治希腊的前几个世纪,古希腊体育的概念发生了什么样的改变?若要不带任何偏见的理解古希腊竞技运动,我们必须尽可能地忘记我们现在所理解的体育是由什么构成以及它在社会中所起的作用。

这项研究力图更加清楚地了解古希腊竞技运动,总体上参考了公民价值和文化价值的组成和传递。它们加强并改变了社会秩序。当然,研究对象会有所选择。这项研究不会将整个古希腊时

期所有竞技运动项目全部社会因素纳入考量。关于竞技经济学和竞技政治学,已经有很多较权威和详细的著作。^① 在本书中虽然也会对其进行探讨但却属于次要的讨论范畴,主要用来阐述和说明特定文化现象出现的更为广泛的社会背景。本书关注的焦点在于文化历史问题。因此,只有与之相关、有趣、具备讨论价值且更为关键的体育历史问题才会在本书中有所涉及。比如说,一个竞技项目为什么会进行? 又是怎样进行的? 为什么一个城市或者地区的人们会沉醉于其中?^②

① 最值得注意的是 H.W.Pleket 的系列研究:“Zur Soziologie des antiken Sports”, *Mededelingen Nederlands Historisch Instituut te Rome* 36(1974)57-87;同上,“Games, Prizes, Athletes and Ideology: Some Aspects of the History of Sport in the Greco-Roman World”, *Arena*(= Stadion)1(1975)49-89;同上,“Some Aspects of the History of Athletic Guilds”, *ZPE* 10(1973)197-227;同上,“Olympic Benefactors”, *ZPE* 20(1976)1-20;以及 M.I.Finley and H.W.Pleket, *The Olympic Games: The First Thousand Years*(New York: Viking Press, 1976)。另参见 I. Weiler 关于希腊语罗马运动史学问题的平衡问卷调查, *Der Sport bei den Völkern der alten Welt. Eine Einführung*, rev.ed.(Darmstadt: Wissenschaftliche Buchgesellschaft, 1988)。

② 参见以下学者的优秀研究,如 M.Poliako, *Combat Sports in the Ancient World: Competition, Violence, and Culture*(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7),以及 D. Kyle, *Athletics in Ancient Athens*(Leiden: E.J.Brill, 1987)。关于竞技实践的其他技术研究可循迹于 E.N.Gardiner 更早但仍有参考价值的广泛文献, *Greek Athletic Sports and Festivals*(London: Macmillan, 1910),同上, *Athletics of the Ancient World*(Oxford: Clarendon, 1930; reprint Chicago: Ares, 1980); H.A.Harris, *Greek Athletes and Athletics*(London: Hutchinson, 1964)以及同上, *Sport in Greece and Rome*(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72); J.Jüthner, *Die athletischen Leibesübungen der Griechen*, ed. F.Brein, 2vols.(Graz: Hermann Böhlau, 1965 and 1968)。地方性竞技节日的研究有: Irene C.Ringwood Arnold, *Agonistic Features of Local Greek Festivals Chiefly from Inscriptional Evidence*(Ph.D.diss., Columbia University, 1927)及同上,“Agonistic Festivals in Italy and Sicily”, *AJA* 64(1960)245-51;同上,“Festivals of Ephesus”, *AJA* 69(1965)17-22;同上,“Festivals of Rhodes”, *AJA* 40(1936)432-36;同上,“Local Festivals at Delos”, *AJA* 37(1933)452-58;同上,“Local Festivals at Euboea, Chiefly from Inscriptional Evidence”, *AJA* 33(1929)385-92;同上,“The Shield of Argos”, *AJA* 41(1937)436-40; Onno Van Nijf, “Athletics, Festivals, and Greek Identity in the Roman East”, *PCPS* 45(1999)176-200。希腊语罗马运动多层面的具体研究可参见 N. Crowther, “Studies in Greek Athletics”, (转下页)

本书将要探讨三个广泛且互相联系的主题。第一个是竞技运动的宗教和仪式背景。他们赋予了竞技项目更广阔的文化意义,以及从古希腊人的视角来说,更广阔的普世意义(第一—二章)。第二个主题是竞技比赛,同时也是一种成人仪式(第三—七章);第三个则是,“运动的厄洛斯”,在其最普遍的意义上来讲,这一建构强化了个人之间,群体之间,甚至独立的政治区域之间的纽带(第八章)。^①这种厄洛斯的观念最终被当成一种更为广泛的现象——渴望胜利,同时也要冒着死亡和其他危险——来探讨(第九章)。对古希腊人来说,与其说竞技场是一个梦想之地,不如说是一个欲望之都更为贴切。竞技运动的这些方面相互关联:宗教背景反映了人类与神的联系并且赋予了竞技比赛权威性;不同时期和地点举行的竞技比赛都与神话和成人仪式有关;某些神祇,包括厄洛斯,通过他们和竞技运动盛事及竞技场馆的联系,培养了不同性别和性各自的角色。简言之,古希腊人认为竞技运动现象,就像他们社会中许多其他事情一样,是神与人类在宇宙体系内的相互作用。通过宗教崇拜和仪式,人们可以接近并感知神祇,神的举动也可以符合或者反映人类的行为。盛大比赛中或之前举行的公共祭祀,竞技赛事的参与者或竞技馆内的观众举行的个人祭祀,甚至神圣的庆典中举行的竞技比赛都说明了希腊竞技和宗教始终重叠在一起。通过一场成功的赛事或者盛会,获胜的运动员和比赛的组织者可以赢得社会荣誉甚至是权力。运动会得到社会支持,

(上接注②)CW 78(1984)497-558 and 79(1985)73-135,以及本书, *Greek and Roman Athletics: A Bibliography* (Chicago: Ares, 1984) 70-73;另可参见 *Nikephoros* 期刊关于文献的定期审查。

① 此处所用“社会功能”既包括其“机体论”层面意义,其中一个机构在社会集合中具有一个功能或者角色,又包括其“逻辑上”或“象征性”意义,比如神话就被看作具有社会关系构建中的象征性意义。参见 P. Vidal-Naquet, *The Black Hunter: Forms of Thought and Forms of Society in the Greek World*, trans. A. Szegedy-Maszak (Baltimor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86) 135-36。

部分原因是由于它的圆满举行反映出神对人们的恩宠和眷顾。正如经常争论的那样,我们不应该假设所有宗教力量的表现都是实际的、世俗的、政治的或者是社会力量的产物。“力量不是一种制度,一种结构或者特定的人被赋予的特定权利;它是一个特定社会里复杂战略态势的代名词”,福柯(Foucault)如此说道。在社会各阶层中,政治力量并非凌驾于宗教活动的影响力之上。^① 竞技比赛,简单来说,并不只是与政治或者经济力量相关联。同时,正如古希腊人理解的那样,它还是宗教力量的一个真实体现。从某个特定的观点来看,所有这些不同形式的力量,都是由文化建构的,并且是由社会成员所操控的,尽管宗教,政治等方面的传统本身具备权威性,即,即便是这些操控者本身也必须尊重他们在此构建中的代表。很显然,竞技运动、宗教和性都是这场文化游戏中的“棋子”。但是它们却承载了传统的价值。对每一个文化元素的仔细解读有助于阐释他们之间如何相互关联,以及他们作为一个整体与古希腊社会的关联。比赛的仪式和象征意义以及古希腊人对于他们自身作为一个活跃主体的关注使体育竞技成为一个特别强有力的传递社会习俗的载体,其中包括了个人和神祇之间的联系,性别角色的确立,以及性关系的特征。

阿特纳奥斯(Athenaeus)解释了三位天神的存在。他们的神龛经常被摆放在古希腊的竞技馆内。他认为赫耳墨斯掌管雄辩与口才,赫拉克勒斯掌管力量,厄洛斯则掌管友谊。^② 这种最近的研究准确地提醒我们自,至少是,古典时期以来在竞技馆里进行的这些宗教崇拜的历史存在。对这三位天神的崇拜也具有社会功能。

① 参见 S.R.F.Price 关于此问题的深入讨论, *Rituals and Power: The Roman Imperial Cult in Asia Minor*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4) 234-48。

② 参见 H.Siska, *De Mercurio ceterisque deis ad artem gymnica[m] pertinentibus* (Ph.D.diss., University of Halle, 1933) 关于这些及其他与希腊竞技有关的祭仪碑文及文献资源目录。

- 它丰富了关于身体强健、人体之美、沟通或者转变的理念。前两个为赫拉克勒斯和厄洛斯掌管的领域,也是我们这里主要考虑的领域:竞技精神和爱欲。第三位天神赫耳墨斯则代表的是和竞技有关的第三个主题:沟通和进行成人仪式的媒介。赫耳墨斯,从狭义角度来说,掌管在竞技场里进行的修辞学和哲学教育(在本书中并未进行直接探讨)。他是一位重要的神祇,掌管着社会价值的传承和“教育”。“教育”,从广义的角度来讲,古希腊人称之为派代亚(paideia)。与其说训练,更贴切的说法可能是“培养”和“抚育”。^①

从最早的历史阶段起,竞技运动与古希腊宗教盛会以及崇拜活动的关系,大多是受到在奥林匹亚举行的运动集会的影响。这会在第一章进行讨论。第二章研究了那些试图将以后数个世纪里古罗马和古希腊对于奥运会后的不同兴趣揉合到一起的学说,并说明了竞技运动是如何促进文化一体的。第三章讲的是竞技运动,同性恋和标志男孩成年的宗教仪式之间的联系。第四章到第六章重点研究了最初的女子比赛,尤其是那些在希腊大陆的奥林匹亚,斯巴达和布劳隆举行的女子比赛。通过研究“边缘”竞技项目,尤其是在那些规模较小且设有女子项目的地区竞技赛会中进行的,我们开始理解古希腊竞技比赛普遍具有且独一无二的特点,特别是在他们怎样反映性别角色和传承文化理想这一层面上。在

① 关于竞技场修辞学及哲学教育,参见 H.Marrou, *A History of Education in Antiquity*, trans. G.Lamb (London: Sheed and Ward, 1956); L.Grasberger, *Erziehung und Unterricht im klassischen Altertum*, 3 vols. (Aalen: Scientia, 1971 reprint of Würzburg, 1864-81); R.E.Wyherley, "Peripatos: The Athenian Philosophical Scene-II", *G&R* 9(1962)2-21。关于派代亚的文化与政治观点,参见 P.Schmitt-Pantel, "Collective Activities and The Political in the Greek City", in *The Greek City: From Homer to Alexander*, ed. O.Murray and S.Pric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0) 199-213, esp.206; R.Sallares, *The Ecology of the Ancient Greek World* (London: Duckworth, 1991)265。关于赫耳墨斯作为青年和启蒙保护神的观点,参见 G.Costa, "Hermes dio delle iniziazioni", *Civiltà classica e cristiana* 3(1982)277-95。

这点上,田径女英雄阿塔兰忒的神话表明了其与希腊竞技运动中男性美德规范的差别(第七章)。第八章中,厄洛斯既是古希腊神话中出现的神,在涉及到竞技运动时,它同时也是“欲望”的代名词。关于厄洛斯和古希腊竞技运动之间有何联系的研究,揭示了它与赛会本质的、动态的联系,后者体现了“竞争”的精神和内涵。竞争理想不仅突出了厄洛斯在古希腊文化中作为“斗争”的这一涵义,并且通过它与欲望的联系,赛会中的冲突对抗气氛也得以缓和或化解。运动员在承载了观众的渴望同时,他们自身也渴求胜利;运动员崇拜厄洛斯;而厄洛斯却沉迷于竞技运动中,不惜与其终极对手安忒洛斯(他代表的是“回报的愿望”)开战。第九章讨论了古希腊竞技运动可以怎样被理解为一种表现。在这种表现当中,并在将竞争看作积极乐观的驱动力(卢西恩,《卡西斯》36,稍后会引用)这一背景下,欲望的元素,平衡了竞赛活动中受伤及死亡的危险。结论部分按时间顺序研究了竞技运动和宗教、性别及性的联系;研究了古希腊社会围绕其文化的基本理想来组织竞技活动的方式,将社会背景和祭祀仪式与竞技活动相结合,同时又将竞技活动与社会制度结合起来。

结合古希腊竞技运动的社会背景,本篇概述讨论了我们对于古希腊竞技运动及其历史的定义,勾勒了古希腊社会作为一个“竞赛系统”的框架,并且回顾了对此系统具有影响力的价值观。我还特别概述了不同时期两位古希腊作家品达和卢西恩的观点来举例证明这种价值观是如何被应用的。接下来,我会研究一位杰出的女性奥运会冠军,西尼斯卡(Cynisca),这可以反映出体育竞技中及社会中普遍存在的男女价值观差异。

体育的定义

当人们讨论到世界“体育历史”时,可能会产生误解。由于体

育活动在不同的社会重现并且可以从历史上追本溯源,因此人们可能会误认为类似体育活动在本质上都具有相同的功能。^① 相似体育活动的身体动作可能会相似,但是其动作的涵义却是其社会组成的一部份,具有唯一性。只有当我们认为一个社会里被称为“体育”的活动是由另外一个社会的该类活动演变进化而来或者受到了另外一个社会体育活动的影响时,对这些活动的“历史”的讨论才具有意义。通常这种历史因果关系很难甚至不可能被发现。在历史上常见的情况是,一个社会意图采用或改编另外一个社会的“体育”活动,这种转换最终导致这些体育活动与他们的“祖先”只是在名称上相同而已。以现代奥林匹克运动为例,它是效仿古希腊奥运会所设立,不过却已经与之有了本质的区别。^② 所以当古罗马人将一些古希腊竞技项目与自己的某些公共比赛相结合时,他们也将希腊人的竞技项目彻底转变成了一种娱乐表演,其意义也已经发生了本质的改变。^③ 举例来说,一个人当然可以试着追溯摔跤的“历史”,他只需要在历史长河中挑选出不同时期和不同区域为人熟知的例子,然后就各种证据所指向的直接跨文化影响进行论证。然而,事实上,摔跤的功能却发生了根本上的改变。比如说,吉尔伽美什(Gilgamesh)和安克朵(Enkidu)之间的较量,埃及人在法老面前进行的决斗,大力士赫拉克勒斯与巨人安泰(Antaeus)的比武,古希腊节日里进行的五项全能的最后一个项目(译注:古希腊的五项全能包括跳远、铁饼、标枪、赛跑和摔跤)以

① 参见 D.Halperin, *One Hundred Years of Homosexuality* (New York: Routledge, 1990) 15-53, 与本书类似讨论,否认了可能有性行为历史,因为性行为作为一种文化构建在每个社会中的定义都是不同的。对于不同文化中运动的不同哲学较好的综述,参见 E.Segal, "To Win or Die of Shame, A Taxonomy of Sporting Attitudes", *Journal of Sport History* 11(1984)25-31。

② Bernd Wiskus, "'Werden wie die Griechen': Implikationen, Intentionen und Widersprüche im Olympismus Pierre de Coubertins", *Stadion* 16.1(1990)103-28。

③ E.Mähl, *Gymnastik und Athletik im Denken der Römer*, *Heuremata* 2(Amsterdam: B.R. Grüner, 1974)。

及我们可以看到的在美国电视节目中由世界摔角联盟举办的那些夸张的比赛。虽然在上述比试或比赛中都会用到相同的打斗技巧和擒拿手法,但是他们的文化功能却有着千差万别。因此,我们有必要先来探究体育运动的普遍定义并且说明在本项研究中所采用的基本方法。

“体育”在英语中最初意为“娱乐;消遣;休闲”。直到一百多年前其意义才逐渐演变为现在这种狭义的版本,即“一种具体的娱乐,常常包含有身体操练并有其固定格式和一整套的规则”。^①正如许多人类行为一样,现在这一术语中所包含的活动范围事实上是一种社会的构建,而这些活动都能在这一社会中找到踪迹。几乎每一个社会都沿用或创造了大量的休闲活动、娱乐性的竞赛,也即我们现在普遍指定的“体育”这一名称所代表的内容,当然在其它语言中这一名称可能会有相应的语言学变体。^②然而,在各自的文化语境中,跨文化术语掩盖或消除了这些活动的许多重要功能。不同文化中,精确的比赛项目和规则会发生改变;甚至彼此表面肖似的现象,其功能也可能完全不同。简而言之,每个社会都对体育运动赋予了某种特定的文化价值,通过实践保存并流传

① 定义引自 *The American Heritage Dictionary of the English Language*, New College Edition (Boston: Houghton Mifflin, 1979)。 *The Compact Edition of The Oxford English Dictionary*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1) 中认为“运动”最早出现在 1594 年,其涵义在于“一系列竞技比赛”这一层面上,而不是关于古希腊体育比赛;在 1892 年它才被用于指代当代竞技赛事。

② 关于当代体育术语的讨论,参见 D.Sansone, *Greek Athletics and the Genesis of Sport*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8) 3-6; 关于运动、赛会、比赛以及竞争各术语差异的探讨,参见 A.Guttman, *From Ritual to Record: The Nature of Modern Sports*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78) 1-16; 关于 Guttman 有影响力的论文的讨论,参见 J.Marshall Carter and A.Kritger, *Ritual and Record: Sports Records and Quantification in Pre-Modern Societies* (New York: Greenwood Press, 1990)。本书中时而使用的复数形式术语“sports”与“sport”概念相同,只是复数术语意味着多种独特的活动组成一个一般概念;在其它时候,本书中根据语境使用复数形式术语“sports”来指定一些具体比赛。

开来。当“体育”这一现代术语在对某些活动的固定分类给予一种错误感知的同时,它也使人们更深入地理解这些活动的意义,从而使那些认为其过时的偏见销声匿迹。人们对任何一个社会里的“体育”的理解只能到达某种程度,即这种活动的价值,不管是隐性的或是显性的,只能在其本身固有的某种恰当且全面的历史和社会背景中得到充分的理解。

众所周知,体育是一种普遍的人类活动,在几乎所有社会和时代中都能发现存在对其必要的变通;诚然,它们已被认为是人类社会的本质且独特的特点。^① 哈乔·伯奈特(Hajo Bernett)将运动大致定义为“娱乐性的冲动引发的自然机动态活动,意在可衡量的表现及受规定的比赛”。^② 这一定义与较早前字典定义不同之处在于,它并没有要求这一活动具备“规定的程式”,并且删除了对“体育锻炼”的参照,同时还在于某些品质,这些品质可以更准确地描述对“体育”的通俗理解,但也许并不能足够广泛的包含所有时期和文化。艾伦·加特曼(Allen Guttmann)提出了一种对“体育”的有效分类,将其描述为多样化的“比赛”,反过来也是“游戏”

① 参见 J. Huizinga, *Homo Ludens: A Study of the Play Element in Culture*, trans. R.F.C. Hull (Boston: Beacon, 1955), 译自 *Homo ludens: Proeve eener bepaling van het spel-element der cultuur* (Haarlem: H.D.Tjeenk Willink, 1940)。

② 参见“Spontane motorische Aktivität aus spielerischem Antrieb, die nach messbarer Leistung und geregelter Wettkampf strebt”; *Lexikon der Pädagogik* (Freiburg: Herder, 1971) 4.144, 由 Weiler (1988) xi 引用。如果用“可测量的”来意指产生的表现必须被量化,那么它在此处也许会令人误解,因为比赛并非近期举行的。“可测量的”,我认为在 Bernett 的定义里,指的是一个比赛选手(或者团队)相对其他选手而言,可以被“测量”或者评价为胜利者。另一个关于“运动”的现行定义是由 Guttmann 提出的,参见 Guttmann (1978) 7: “‘playful’ physical contests ... non-utilitarian contests which include an important measure of physical as well as intellectual skill”, 尽管这一定义省略了评价胜利者以及规范比赛选手的重要方面。在我看来, Guttmann 还犯了一个错误,就是否认了运动的一个重要功能——交际功能(11-13)。虽然大多数以术语“运动”所指代的活动并不总是需要“寓意的”或者象征性的阐释,但不可避免的是,在某种程度上,这些现象也表达了一定的教训或者价值,如果只是隐含的话。

的一种有组织的形式。^① 在人类社会,体育活动分布广泛,并且至少在形式上是可类比的,但严格说来对于人类生存却并不是必要的,就这一意义而言,体育可以类似于其它某种形式化的行为,比如宗教仪式,季节性节日的庆祝,以及纪念出生、死亡和婚姻的风俗习惯。

学者们对“体育”的来源和发展的研究已有一个多世纪的历史。加特曼也列出了“当代体育的七大特点”,即世俗主义、参与和条件机会平等、角色世俗化、合理化、官僚组织、量化、以及对记录的挑战等。^② 他认为在上个世纪左右,这其中任一个特点都广泛存在于“体育”中,但在古代或原始文化中却不流行。这种一般的合成有效且发人深思,但它对这些活动在其特有的社会背景中的具体功能却是有失偏颇的。诸如是否有记录、规则是否合理、以及官僚机制的存在等明显的、形式上的相同,被用来描绘“古代”(或“原始”)和“现代”社会这些大类里的各种现象的特点。然而,早在荷马所描述的比赛,古希腊和古罗马确实在某种形式上或多或少展示出了所有这些应当是“现代”的特性。^③ 正是特性描述的范畴本身也是千变万化的并且有很多的条件限制。另一位

① Guttman (1978) 11-13.

② 同上, 16-55. 参见 Richard Mandell 关于当代体育发展的分析 Richard Mandell, *Sport: A Cultural History*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84)。

③ Guttman (1978) 承认除了量化和记录以外,所有现代特征都在古希腊有所体现。纯粹“非宗教”竞技比赛在 *Odyssey* 8.97-384 中有迹可循;在奥林匹亚以及其它运动赛会上,所有的参赛选手都被赋予作为竞争者和竞争条件的平等入场许可;事实上,随着时间推移,希腊运动员变得更加专业;根据古代正义与公平的概念,希腊竞技极为“合理化”;在其竞技行会以及赞助机制中,希腊人有一种“运动官僚的初步形式”。无可否认的是,成就并非由皮尺和计时工具所“量化”,而是根据速度、距离以及力量有进行区分的;希腊和罗马体育共有的一个方面就是用赛事中成绩的记录,尤其是定性地去指定“第一名”和“独一无二”。参见 M.N.Tod, “Greek Record-Keeping and Record-Breaking”, *CO* 43 (1949) 106-12; D.Young, “First with the Most: Greek Athletic Records and ‘Specialization’”, *Nikephoros* 9 (1996) 175-97。

作者,大卫·桑索内(David Sansone),从“认为现代体育和其它的早期社会中的体育并没有本质上的差异”这一观点出发,主张体育是“生理能量的仪式牺牲”,是一种本质上的人类行为学现象,同时还是旧石器时代狩猎文化的遗产。^①形式方面的历时研究,比如桑索内的研究,试图证明被称为“体育”的某种事情作为人类行为的一种本质现象而存在,不同文化之间的差异只是附带现象,各种文化借此对这种本质冲动给予不同的侧重。

- 本研究中,笔者并非要证明“体育”是一种普遍现象。它可能是,也可能不是普遍或人类独有的。知觉知识认为,如果它是普遍
- 8 且人类独有的,那么一个将所有时代、文化以及各种各样的行为都纳入考量的综合定义,将是亦或复杂亦或还原,以致于其本身也是荒谬非常或毫无意义的。笔者也不是像桑索内或其他学者那样要论证人类体育可以被单一解释所证明。^②在笔者看来,这样做不亚于拉丁语所说的“对不明白的东西要用更不明白的话来解释”,同时也犯了夸张的单一机缘主义的错误。^③合理的说法只能是人类生理以及心理驱动的局限产生了普遍活动的一种类似模式,这些普遍活动包括了各种人类行为习惯,比如饮食、穿衣、性行为、睡眠、工作、还有娱乐,包括“体育”这一术语当前所囊括的各种娱乐形式。即便是某个单一的起源,比如宗教祭仪或者原始狩猎仪式,可以被孤立来看,但也不是说起源是所有文化理解的关键。关于

① Sansone (1988)6. 参见 I.Weiler in *Gnomon* 62(1990)218-22 and by D.Kyle and A. Guttman(separately) in *Journal of Sport History* 15(1988)356-61 and 361-63 对该书的谨慎批评。

② Sansone (1988)15-24 提供了关于其他“单一因果”理论的有效评论,包括前东德学者的马克思主义观点以及 Carl Meuli 将所有体育与葬礼上表演的决斗相联系的独特尝试。参见 Poliakoff(1987)149-57 对后者的批评和极好探讨。

③ 对运动起源的学识问卷调查,参见 I.Weiler, “Langzeitperspektiven zur Genese des Sports”, *Nikephoros* 2(1989)7-26; C.Ulf, “Die Frage nach dem Ursprung des Sports, oder: weshalb und wie menschliches Verhalten anfängt, Sport zu sein”, *Nikephoros* 4(1991)13-30。

起源的单一机缘理论并不是解释不同文化中的相似点所必须的；然而，在特定文化背景中关于体育的社会及历史的精心研究却能阐释重要的跨文化差异。

本研究中的方法便是，认可在“体育”这一极度简单的术语之下所囊括的各种人类文化活动现象，对每种表现形式在其尽可能广泛的历时和共时维度及特定的历史文化背景下进行充分地研究。我们因此便能清楚地判断对于该段历史时期的个体来说那些活动到底意味着什么。差异所揭示的是人类经验的多样性和单一政体的复杂性。

本研究的着重点仅限于希腊人的竞技，包括关于从青铜器时代到古罗马时代所有时期的精选主题。笔者在本文中一贯使用“竞技”这一术语，而非“体育”，是因为从希腊文字面意义来看，“竞技”包含了在意为“为了奖赏而比赛”这一相关术语中希腊人想要表达的所有内涵，包括“竞技场内的”和“马术”赛事，即田径比赛，拳击和摔跤比赛，还有战车和赛马比赛。某些意义上来说，相较于其他社会，这一现象在希腊具有更加广泛的兴趣，有一部分是因为文化在形成竞技比赛的现代西方观念过程中所起到的重要作用，最明显的就是奥林匹克运动会，还有一部分是因为大量的文学和考古学资料，使得我们能对一种与我们 21 世纪本身的文化在许多方面都相异的外国文化进行广泛的历史研究。现代奥林匹克的建立将许多人导向一个误区，认为就像在文化的许多其他方面一样，我们的体育运动，“我们都是希腊人”，但是在体育文化背后的当代现实却与古代完全不同。^①

① 古代与现代对比研究的一个极好例子，参见 D.Young, *The Olympic Myth of Greek Amateur Athletics* (Chicago: Ares, 1984)，有关对 19 世纪后期组建国际奥委会的许多历史误解的研究。M.I.Finley 和 H.W.Pleket (1976) 也概述了古代与现代奥林匹克运动会相区别的许多方面。

“身体文化”和希腊竞赛机制

- 从某种角度来说,竞技场三神赫拉克勒斯—厄洛斯—赫耳墨斯,代表竞赛机制所培养出的个人在生理、精神以及智力的各个方面。锦标赛或者“竞赛”是这项活动主题后的一个统一概念。了解其社会背景是相当重要的。雅各布·布克哈特(Jacob Burckhardt)具有影响力的论点,即认为希腊锦标赛是我们对于古代社会理解的唯一和关键,这一论点正受到详尽地批评和质疑,但是其主要论点仍是正确的。^① 美国社会学家古尔德纳(A. Gouldner)对“希腊竞赛体制”进行了非常有用的详尽阐述,从竞赛精神中引申出许多希腊文化主题。^② 古尔德纳注意到希腊人珍视年轻,健康和美,及所有具有“曲线”的物体,与其说这些物品的所有权还不如说是声望本身,更加稳定和长久,构成了在当时社会至高无上的荣耀。尤其是运动员的意识形态认为具有人体的美和力量是出名的原因,对于这一点希腊文学和荣誉法令已给出了很多证明。^③ 古朴时期希腊青年男子(*kouroi*)雕像扩展到大约两万座,比真人尺寸要大并且具有理想形象的裸体青年(或者年轻的神祇),表明了当时对健康男性形象偶像化崇拜的

① 参见 Poliakoff (1987) 178-79, 注释 49 对 Burckhardt 关于后期赞助的观点给出了公平的评论。

② A.W. Gouldner, *Enter Plato: Classical Greece and the Origins of Social Theory* (New York: Basic Books, 1965) 41-77. 关于竞赛系统的重述, 参见 D. Cohen, *Law, Violence and Community in Classical Athen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5) 61-70. 关于“竞赛系统”中社会矛盾更为广泛的经济学与历史回顾, 参见 C.G. Starr, *The Cambridge Ancient History*, vol. 3, pt. 3, 431-41, eds. J. Boardman and N.G.L. Hammond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2)。

③ Pleket (1975) 75 进一步区分了两种形式的理想美, 一种是苗条、高贵及无须的“青年”类型, 一种是粗颈有须的“赫拉克勒斯”(希腊神话里的大力英雄)类型。

普遍性。^①当然,“名望”(希腊语为 *kleos*, *timē*, *eukleia* 等)是一个广义的概念。根据古尔德纳的理论,对那些培养出名望的以身体为中心的物体,我们会加入更多其他比如“好的人生”,“快乐”,以及根据事实本身,希腊观念中的名誉。稍后引用的卢西恩笔下的梭伦(《阿那卡尔西斯》(*Anacharisis*) 15)提出竞技运动的产物不仅仅是身体健康,还包括个人自由和公民自由,古老节日带来的乐趣,以及家庭的安全甚至财富。

这些由名望所带来的一切在关于身外之物(“财富”)的价值,个人和公民的对立,以及个人和社会的联系等方面提出了新的问题。在希腊人的思维中,财富本质上无所谓好或坏,很多人,比如希罗多德(希腊的历史学家)笔下的梭伦,认为(1.32),它也不是得到幸福和名声的必要条件。^②因此,古尔德纳强调低附加对象或者缺乏对外在物质和暂时性物质的联系,并且领会他们“涉身自我的安全的基本轨迹”,他这样做是正确的。身外之物虽然具有其自身的价值,但却被看作是个人荣誉的体现。欧里庇得斯(*Euripides*)所著《奥托吕科斯》(*Autolycus*)中的“竞技比赛”以及阿里斯托芬(*Aristophane*)创造的喜剧人物体现了的运动员出于私利的贪婪和暴食,证明了这是社会行为中的一种非常普遍但却主要用

① 对 *kouroi* 的评价,参见 A.Snodgrass, in *Trade in the Ancient Economy*, ed.P.Garnsey et al.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3) 21; 对 *kouroi* 作为“强调”年轻男性裸体的证据,参见 J.Bremmer, “Adolescents, Symposium, and Pederasty”, *Symptica: A Symposium on the Symposium*, ed.O.Murray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0) 143; A.Stewart, *Art, Desire, and the Body in Ancient Greec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7) 63-70 也探讨了青年雕像的年轻市民意识形态,成功挑战了 C.Sourvinou-Inwood, ‘Reading’ *Greek Death*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5) 147-97 认为他们代表运动员的观点。

② D.Konstan, “Greeks, Persians, and Empire”, *Arethusa* 20.1-2 (1987) 59-73 指出了希罗多德的叙述中非希腊人与量化的财富之间的一致关联,以及希腊人与定性的卓越之间的一致关联。

来作反面例子的卑劣行径。^①理想的低附加对象也可以由缺乏贵重奖品的泛希腊竞技比赛所证实。与此同时,影响力较小的地方性比赛提供的丰富奖品以及泛希腊比赛中取得胜利的运动员由本国给予其价值不菲的奖金满足了人类贪婪的现实。

希腊语中与“人”或者“个人”相对应的常用术语叫作 *sōma*, 其字面和最初的意思仅仅是指“躯体”。^②“自我实现”中的焦点并不是暗指个体是完全自给自足的,而是指他或她必须通过取得个人成就获取荣耀,同时保持其在社会群体中的成员身份。事实上,希罗多德版的梭伦(Herodotean Solon)用到这个特有的词,并断言在个人为了幸福和荣耀奋斗的过程中没有个人/个体(*sōma*)是自给自足的。^③很明显,一个城邦中个体的名望,特别是对那些

① 参见 Euripides, *Autolycus* fr. 282 (Nauck TGF 441) *ap.* Ath. 10.413c-f (ca.420 b.c.), S. Miller, *Aretē: Greek Sports from Ancient Sources*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1) 185, number 168 是一个较好的翻译版本。欧里庇得斯,色诺芬尼,阿里斯托芬, the “Old Oligarch” 以及其它作品中对运动员过度自我放纵的评论可能是反映了多种偏见而非事实的夸大叙述;总的来说,关于对运动员的评论,参见 Kyle (1987) 124–54; Stefan Müller, *Das Volk der Athleten: Untersuchungen zur Ideologie und Kritik des Sports in der griechisch-römischen Antike* (Trier: Wissenschaftlicher Verlag Trier, 1995) 72–82, 88–108, and 115–23; H.W. Pleket, “Sport and Ideology in the Greco-Roman World”, *Klio* 80 (1998) 315–24。关于对自我满足的普遍气馁,参见 G.W. Most, “Self-Disclosure and Self-Sufficiency in Greek Culture”, *JHS* 109 (1989) 114–33; A.J. Festugière, “Autarky and Community in Ancient Greece”, in *Freedom and Civilization among the Greeks*, trans. P.T. Brannan (Allison Park, Pa.: Pickwick, 1987, 原始版本为, *Liberté et civilisation chez les Grecs* (Paris: Revue des jeunes, 1947))。

② 将身体用作“人”,参见 R. Hirzel, *Die Person: Begriff und Name Derselben im Altertum* (Munich: Verlag der Königlich Bayerischen Akademie der Wissenschaften, 1914; reprint, New York: Arno, 1976); H. Pelliccia, *Mind, Body, and Speech in Pindar and Homer*. *Hypomnemata*, 107 (Goettingen: Vandenhoeck & Ruprecht, 1995) 研究了诗歌传统,其中身体器官可以作用或存在于“自我”之外。因此,身体的整体就是一个综合体,并且与其个体部分几乎是 schizo-phrenic 的关系。

③ 参见 Thucydides 2.41.1, 其中伯里克利回应了希罗多德关于梭伦的描述,并声称雅典人已取得很大程度上的个人自我满足,也是与公民义务相一致的终极满足。另可参见 Thuc. 2.51.3, 其中 *sōma* (身体) 指的是雅典瘟疫受害者的躯体, (转下页)

参加公共节日庆祝的运动员来说,会带给家庭和社区带来好处。10 正如我们在此讨论的,“身体核心”与“身体文化”都是指希腊语言和文化中对拥有“躯体”的“人”的识别,以及由个体的“身体”在其公民背景下取得的实际成就对名望的评估。

古尔德纳对比赛体系的特点作了如下进一步描述。名望必须经由个人自己的,积极的努力取得,通常是“优秀”或者“杰出”。通过社会竞争取得名声是“零和”竞赛,即一个人取得的荣耀必然会导致其他人所获荣耀的减少。^① 荣耀的总量是有限的,在任何时候,它不可能过于分散地由大多数公民所获得。在一个公共比赛中,只有少数人被宣布为胜利者,绝大多数只能作为无名的“失败者”离开赛场。为了荣耀而奋斗常常引发嫉妒并要求有羞耻感来防止过度的努力。^② 正如我们所见,品达举例说明了这些与运

(上接注③)在面对流行病的时候没有自我满足;参见 T.Scanlon, “Echoes of Herodotus in Thucydides: Self-sufficiency, Admiration, and Law”, *Historia* 43.2(1994)143-76。

- ① 我们应仔细看待荣誉的“零和博弈”方面,不能将其看成一个固定的完全的竞赛系统,而是一个总的来说正确但仍具有灵活特点的竞赛系统;参见 D.Cohen, “Sexuality, Violence, and the Athenian Law of Hybris”, *GRBS* 38(1991)183, 注释 30;id.(1995)63, 注释 6;以及 id., *Law, Sexuality, and Society. The Enforcement of Morals in Classical Athens*(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1)183-86。
- ② 关于这些概念的两个优秀的研究,参见 D.L.Cairns, *Aidos: The Psychology and Ethics of Honour and Shame in Ancient Greek Literature*(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3)以及 N.R.E.Fisher, *Hybris: A Study in the Values of Honour and Shame in Ancient Greece*(Warminster, England: Aris & Phillips, 1992)。Cairns, p. 94, 注释 141 正确地提出“零和博弈的观点……可以有許多分歧,……让他人蒙羞并不总是要求他自己的荣誉……”。关于 *hybris* 另见 Cohen(1995)143-50 以及同上,(1991a)176-80。关于运动员的荣誉(*kudos*),参见 L.Kurke, “The Economy of *kudos*”, in Carole Dougherty and Leslie Kurke, *Cultural Poetics in Archaic Greece: Cult, Performance, Politics*(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3), 他将 *kudos*(荣誉)定义为“上层社会与普通大众关于魅力权利形式的一种积极协商”(155);也就是说,荣誉是一种由社会赋予运动员、勇士或者杰出公民的近乎守护的属性。另见 D.Steiner, “Moving Images: Fifth-Century Victory Monuments and the Athlete's Allure”, *Classical Antiquity* 17(1998)133-34 关于运动员荣誉(*kudos*)的权利以及羞耻心带来的羞怯的讨论,认为这可以是一种性诱惑。